

汇添富沪深 300 安中动态策略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更新基金

产品资料概要(2024 年 11 月 15 日更新)

编制日期：2024 年 11 月 14 日

送出日期：2024 年 11 月 15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添富沪深 300 安中指数	基金代码	000368
下属基金简称	汇添富沪深 300 安中指数 B	下属基金代码	021924
基金管理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1 月 06 日	上市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吴振翔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3 年 11 月 06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6 年 01 月 01 日
其他	本基金自 2024 年 7 月 26 日起增设 B 类基金份额。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紧密跟踪沪深 300 安中动态策略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以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沪深 300 安中动态策略指数。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以沪深 300 安中动态策略指数的成份股为主要投资对象。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也可少量投资于存托凭证、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沪深 300 安中动态策略指数的成份股的组合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9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绝大部分资产采用完全复制标的指数的方法跟踪标的指数，即按照成份股在沪深 300 安中动态策略指数中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

	<p>调整。沪深 300 安中动态策略指数的提供者将每月更新指数组合的成份股以及相关权重并通知本基金管理人，本基金管理人将做出对应的调整以便匹配目标指数的配置。当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从而使投资组合紧密地跟踪标的指数。</p> <p>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p> <p>本基金在综合考虑预期收益、风险、流动性等因素的基础上，根据审慎原则合理参与存托凭证的投资，以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安中动态策略指数收益率*95%+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指数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产品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费率/收费方式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0 万元≤M<50 万元	0.80%	
	50 万元≤M<100 万元	0.60%	
	M≥100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	0 天≤N<7 天	1.50 %	
	N≥7 天	0.00 %	

注：本基金已成立，投资本基金不涉及认购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年费率或金额	收费方式	收取方
管理费	0.5%	-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	-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	-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	63000.00 元/年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	120000.00 元/年	规定披露报刊
指数许可使用费	-	本基金指数许可使用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02% 的年费率计提。本基金指数许可使用费的收取下限为每季度 5 万元，合计年下限为 20 万元，若计费期间不足一季度的，则根据实际天数按比例计算。	指数编制公司
其他费用	-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等费用。	-

注：本基金费用的计算方法和支付方式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本基金运作相关费用年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66%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测算日期为2024年11月14日。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指数许可使用费（若有）若适用固定费率的，使用现行费率直接计算；若已适用下限金额的，计算方法参照其他运作费用。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本基金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特有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其他风险。

其中特有风险包括：标的指数回报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及跟踪误差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以及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成份股停牌的风险、投资科创板股票的风险、存托凭证投资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本基金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为仲裁。具体仲裁机构和仲裁地点详见基金合同的具体约定。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99fund.com、电话：400-888-991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更新主要涉及“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章节。